

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2025ZHCG040HW）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

一、招标条件

本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310.396万元，招标人为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逆变器、光伏电缆、支架、视频监控等，包含税、材料及材料的包装、运输和售后服务，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单位必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商或代理经销商； 3.2投标人最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无串通投标、违法分包等不良记录、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3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记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只允许授权一家投标单位参与本项目； 3.5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同一企业集团母、子公司不得对同一项目同一标段分别独立投标。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25 17:30:00到2025-09-30 17:30:00。

获取方式：4.1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4.2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请于2025年09月25日至2025年09月30日，每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30(北京时间，下同)，填写报名登记表发送到指定邮箱 zhd1116@163.com，通过邮箱接收采购文件。 4.3本项目的采购公告及变更内容请供应商随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登录查看。资格满足的投标人可参加本项目公开招标活动。 4.4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00元，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打款账号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户名：刘彦丽；卡号：6228481898199958576；备注：项目名称简写及投标单位名称简写）。

五、投标文件递交

<https://tools.nmgztb.com.cn/person>

1/4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7 15: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赤峰市敖汉旗新惠路南兴隆街西55-5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17 15: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赤峰市敖汉旗新惠路南兴隆街西55-5号) 开标室。

七、其他

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已经由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批准。招标人为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为敖汉旗政府可支配财政资金与整合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采购单位: 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项目名称: 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 2.3供货地点: 敖汉旗境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4招标范围: 逆变器、光伏电缆、支架、视频监控等, 包含税、材料及材料的包装、运输和售后服务, 具体详见采购清单。2.5计划投资: 53103960.00元; 其中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二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21539700.00元; 敖汉旗光伏帮扶电站建设项目(三期)逆变器、支架、电缆等物料内部采购31564260.00元。2.6供货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内供货完毕。2.7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及相应行业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3.1投标单位必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商或代理经销商; 3.2投标人最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无串通投标、违法分包等不良记录、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3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记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只允许授权一家投标单位参与本项目; 3.5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同一企业集团母、子公司不得对同一项目同一标段分别独立投标。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招标文件获取4.1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4.2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请于2025年09月25日至2025年09月30日, 每日上午8:00—11:30、下午2:30—5:30(北京时间, 下同), 填写报名登记表发送到指定邮箱 zhdl116@163.com, 通过邮箱接收采购文件。4.3本项目的采购公告及变更内容请供应商随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bgg.nmgztb.com.cn)登录查看。资格满足的投标人可参加本项目公开招标活动。4.4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00元, 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打款账号银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 户名: 刘彦丽; 卡号: 6228481898199958576; 备注: 项目名称简写及投标单位名称简写)

5、资格审查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与信誉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 无虚假内容, 一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6、投标文件的递交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2025年10月17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为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赤峰市敖汉旗新惠路南兴隆街西55-5号)。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7、联系方式招标人: 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地址: 敖汉旗新惠镇联系人: 刘先生电话: 18047616665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 赤峰市敖汉旗新惠路南兴隆街西55-5号联



系人：张女士电话：18804943579投标保证金账户户名：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农业
银行赤峰敖汉旗新城支行账号：05261101040001901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5年09月20日

项目报名供应商登记表

报名信息

供应商名称

拟投项目名称、标段采购编号

供应商联系人手机（必保畅通）

供应商基本信息

供应商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注册资金

资质证书号码

资质证书类型及级别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联系固定电话供应商传真

是否已缴纳招标文件费用是否

年月日

说明：1.报名信息必填。2.供应商基本信息没有的可不填。；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敖汉旗龙兴绿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敖汉旗新惠镇

联系人：刘希明

电话：18047616665

邮件：18047616665@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珠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敖汉旗新惠镇

联系人：张贺琪



电话: **18804943579**

邮件: **141263364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朱公倩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